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在汕头市美联路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12日以邮件、短信或专人送达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独立董事冯育升和马北雁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伟汕先生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议案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独立董事冯育升先生、马北雁先生和纪传盛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公司（仅指母公司）2019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68,150,308.20元，提取法定公积金6,815,030.82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1,193,539.38元，减去2019年内应付普通股股利0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2,528,816.76元。

为了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董事会拟定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5元（含税），送红股3股（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800万元（含税），送红股72,000,000股（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44,000,000股。本次送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将

增加至 456,000,000 股。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1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段文勇先生和冯育升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章程暨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人民币 24,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45,600 万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及其他内容作相应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原条款内容	修订后内容
<p>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系由广东美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并由广东美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在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723817938W。</p>	<p>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系由广东美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并由广东美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在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500723817938W。</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000,000 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6,000,000 元。</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40,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56,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p>

同时，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下午 2:00 在公司综合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